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0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夏柏林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 2019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0,0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8,001,200.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8）。

六、 审议通过《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09)。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 审议通过《高管人员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和 2020 年度考核指标》。

同意《高管人员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和 2020 年度考核指标》, 自 2020 年 1 月起执行。

议案表决情况: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信用(授信)及融资业务的议案》。

同意 2020 年度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 23.43 亿元, 其中公司 2020 年度向有关银行办理资产抵押业务的授信额度为 4.43 亿元, 并同意在上述总额度内在各家银行间进行调整, 办理相应业务。

授权法定代表人审批授信额度内贷款及相应业务事宜, 授权计划财务部具体办理贷款及相应业务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大楼二楼多功能厅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须审议并表决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A股股东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否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否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否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否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否
6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否
7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否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10）。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